

⑧ 八小时以外 小丛书

# 我之 之 爱 情 观

左  
森  
著



# 我之爱情观

《八小时以外》小丛书

左 森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作者以通信方式，与青年交心，对生活中产生的各种爱情恋爱问题，联系自己的生活、经历、见闻、读书等的体会和实践，并引用文学、电视、电影的形象实例及伟人警句，作了生动、细致、亲切的回答。诸如爱情之美、爱情的大忌、爱情究竟意味着什么、初恋的魅力和A B C、莫失爱情的珠玉、婚后的和谐等实际问题，作者都以实例为据做了生动活泼的回答。通信语言亲切、优美、婉转，生动感人。

### 我之爱情观

《八小时以外》小丛书

左 森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地调队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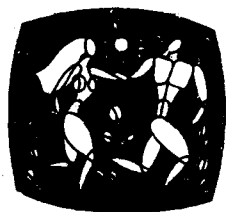
787×1092毫米 32开 4.25印张 2插页 90千字

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201-00453-0/G·166

定 价：2.20元



## 目录

|                  |      |
|------------------|------|
| 爱情究竟意味着什么？ ..... | (1)  |
| 爱情之美在哪里？ .....   | (7)  |
| 人道与爱情 .....      | (10) |
| 爱情的大忌是猜疑 .....   | (13) |
| 重要的不是“安全感” ..... | (15) |
| 女人的自立 .....      | (18) |
| 婚后的和谐靠什么？ .....  | (20) |
| 爱是一种理解 .....     | (23) |
| 爱斯米拉尔达的爱 .....   | (27) |
| 最初的发现 .....      | (29) |
| 发现有人爱 .....      | (31) |
| 气质的选择 .....      | (35) |
| 男人多喜欢“辣味”的 ..... | (38) |
| 初恋的魅力 .....      | (40) |

|                     |       |
|---------------------|-------|
| 感情难以用“合同”表达 .....   | (42)  |
| 顾面子还是追求爱? .....     | (44)  |
| 悲哀的屈就 .....         | (46)  |
| 同时爱两人和被两人所爱 .....   | (48)  |
| 舞会上的爱 .....         | (51)  |
| 莫被错觉捉弄 .....        | (54)  |
| 择偶攀比比什么? .....      | (56)  |
| 爱情不能强求 .....        | (58)  |
| 爱情里的宽容 .....        | (61)  |
| 正确对待爱情的转移 .....     | (64)  |
| 如何回绝你所不爱的“爱” .....  | (68)  |
| 怎样摒弃不当的爱情 .....     | (72)  |
| “撞车”的甘苦 .....       | (76)  |
| 狐疑女人贞洁 招致自身烦恼 ..... | (80)  |
| 善良不等于爱情 .....       | (84)  |
| 爱情里不应有隐私 .....      | (86)  |
| 丈夫“背叛”以后 .....      | (89)  |
| 要善于洞察生活 .....       | (92)  |
| 被人“耍笑”了以后 .....     | (95)  |
| 姚兰失去了什么? .....      | (98)  |
| 人生过处悔亦迟 .....       | (101) |
| “我只能怨恨我自己”! .....   | (107) |

---

|                   |       |
|-------------------|-------|
| 爱情“不吃回头草”吗？ ..... | (111) |
| 如何对待恋人的“失误” ..... | (115) |
| “自尊”过限的悲哀 .....   | (119) |
| 感情上的替补人 .....     | (122) |
| 好合好散是美德 .....     | (124) |
| 后记 .....          | (126) |

## 爱情究竟意味着什么？

小芹：

你经常向我提出这样难以用一句话说清的问题：爱情究竟意味着什么？

最近，你来信说，你读了一部使你异常激动的中篇小说《错，错，错！》（作者谌容，刊于1984年第二期《收获》），心情久久不能平静，暗自卧在枕上，掉下了无以名状的眼泪。你说，你十分喜欢汝青这样一个肯于为爱人牺牲自己一切的“品德高尚”的丈夫，喜欢他举止不凡的男子汉的风度，喜欢他对爱人任劳任怨，无微不至的照顾，并赋予他爱人最珍贵的“甜蜜”和幸福。难怪他身上有股无形的力量，把漂亮的惠莲拉向他。你甚至如痴如醉地说，如果你有这样一个汝青式的丈夫，你将死于九泉而无憾……

小芹，我不能不告诉你，读了你的信，很使我伤感。你对小说的理解，说断然点是完全错了，说客气点是过分偏颇。

我记得，还在你少女时代，你看了一些小说、电影，读过一些文学作品中的情书和情书一样的诗歌，拿来一些你

十分欣赏的摘句叫我看，什么“你是我头上的挂冠”，“你是我生活的主宰”，“没有你我难以生存”，“我将匍匐在你的脚下，甘当你的仆人，做你的奴隶，侍奉你一辈子……”，“我爱你的一丝一毫，直到你每个细胞”……

对于这些青年恋人的热烈言词，我总是劝你要“入乎其中，出乎其外”，不可过分陶醉。因为爱情决不仅仅是“两个情感相碰的火花”，至少还包括了社会、家庭和事业诸内容，而那种只是求得情感的热烈，至少是不能长久和稳固的。你对这话不以为然，你说，爱就是爱，我爱你，一切全有了！只有老夫子才考虑那么多多余的事。

“爱就是一切”，这也是《错，错，错！》中汝青的最初观点，大概也正因为如此，才使他自愿背上了“爱情”的十字架。汝青在舞会上追逐惠莲的身影，象一头“激怒的狮子”去获取她的折服。他曾经去戏剧学院门口，如大海捞针一样，想偶遇那位他钟情的但却不知姓名的姑娘，一直等到第九个周末，才又在舞会上看到这位姑娘，并且对惠莲告诉他假名字，认为是异性应有的戒备，反而使他欢心。凭着他的聪慧，一开始就从她骄傲的外表，发现她内心埋藏的一颗柔弱的心。他终于把她征服了，两人在紫竹院长凳上，要在迷恋中举行“雪葬”。他们的爱情，也确实如他们心里想的，是一首优美的诗，一幅迷人的画，一曲醉人的歌。

正象小说里说的：“恋爱的人，展现给对方的都是自己最美的羽毛”。当他们生活在一起后，他才渐渐地发现她美丽羽毛掩盖下的许多不美的地方。她在家庭里从来都“不



讲理”，然而曾几何时恰恰是这“不讲理”在吸引着他。他引以骄傲的是，伴着漂亮的妻子，去敲响朋友的家门，听取那动听的赞美。他们在一片虚荣声中度过了蜜月。

不久，他们产生了裂隙。因为，尽管他千篇一律地百般哄劝，也难以应付她周期性的“无理取闹”。他渐渐地麻木了。为了保持她艺术的青春，他甘愿承担一切家务，每个清晨，他悄悄起床，到菜市场去买她唯一爱吃的鱼。然而，这位似乎是不食人间烟火的霓裳仙女，对他的回答却是“谁叫你去”，“我希望一睁开眼就看见你”。与此相反，偶有客人来临，她却能系上围裙，手拿托盘，俨然扮成一个温柔的小媳妇。她需要的不过是一个宠爱她的天宫王子，而不是大地上的常人，生活中的丈夫。

他们有了唯一的孩子，但她却从来没有给孩子换过裤子，没有给她洗过尿布，父亲做着母亲也该做的一切。她为了回家就能亲到女儿，坚持不让全托，孩子病了又是丈夫的罪过。做为出版社的编辑，汝青白天上班，晚上带孩子熬夜，业务荒疏，身体消弱，一切全是为了“霓裳仙女”。

惠莲在剧团主角演不了，配角不愿演，对于丈夫的规劝，又斥之为与导演一块来“欺负”她。其实，她的生活是空虚的，她以“猫咪”来填补这生活的空虚，渐渐地使汝青也变得冷漠和麻木。他们的感情距离拉得很远，甚至为了一盒火柴而吵架。但是，她又不能失去汝青，因为她需要他的照顾和爱怜。

读了这部中篇小说，我久难平静，掩卷深思：

一、汝青这个人物是否如你所说，是个“理想的丈夫”？我不敢赞同。汝青虽然后来对惠莲有些麻木、冷淡，但这并不是解决他们情感恶化的根本办法。汝青的悲剧正如你以往所说的，他是甘愿做妻子奴仆的人，他发誓要用他生命的船承载她的不幸与忧伤，把她载到幸福的彼岸。这如果是平等的互助相爱，当然是可贵的。然而不是。他似乎是为了她而生存，她要求的不过是一个照顾她服从她一切的人，他一切都顺从她仍不能使她满意。一旦不能满足她的非分要求时，便会造成双方的痛苦和悲剧。小说虽然没有直述他的事业，可以想象，他的理想、事业，全被惠莲的折磨给扫荡了。这样一个没有事业心，只甘心当女人奴仆、满足爱人私欲的人，难道是个好丈夫吗？在他眼里，惠莲已完全变成一张孤独的剪纸人像，镶嵌在沉沉的天幕中。她是他钦慕的一幅迷人的画，而不是一个活生生的人。正是由于他的宠爱、纵容，才愈发使惠莲把自己摆在一个“贵妇人”的位置，成为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毫不同情丈夫为了生活而奔波奋斗的辛劳。这样，汝青的点滴不周，都会造成她的痛苦，而且生活本身也必然产生这种痛苦。惠莲是得了不治之症而病故的。然而，汝青一味地宠爱她，对她缺乏一种正直力量的感召，也是促使她精神抑郁的主要因素。如果他能帮助她，使她真正懂得，爱情绝不能只图有个服从自己的丈夫，而是需要共同建立一个美满的家庭，为了各自的事业而共同前进，对社会做出贡献，这才是幸福的。仅仅陶醉于卿卿我我，即使有个百般顺从的恋人，最终也不是幸福的。导致家庭的悲剧，汝

青是有责任的，这种责任就在于他眼光的短浅，思想的狭窄，理想的渺小。他只是陶醉于爱情的私欲情感中，沉湎于眼前的迷恋中，而没有从中去寻找对于共同事业和理想的共同点，并向着这方面努力。因此，他最终也没有得到真正的爱情，其命运尚不如一只“猫咪”。

二、惠莲这样的女性，虽然没有象资本主义世界，受价值规律的支配，当做一种商品而受金钱支配。但是，她却是以自己特有的魅力，把自己推向一个精神统治的制高点。她的灵魂是自私的，她把丈夫当做调剂她感情的玩物，服从她的奴仆，照顾她一切的随从。爱人的言词、举动，都必须服从于她，稍不如意，辄无理取闹。她孤芳自赏，顾影自怜。在家庭中，她把自己看成高人一等的“精神贵族”，要丈夫适应她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为她服务，为她“赎罪”，丈夫天天过着“如履薄冰”的日子。这似乎是她“爱情”的满足，其实这那里又有什么爱情？爱情应该是互相的、互助的，而不是由一方绝对服从的。她在事业上是好高骛远的，在家庭中是霸道的。所以，当丈夫再不能千篇一律地捧着她的脸而百般哄劝时，她便只有从“猫咪”中去找安慰了。她的悲剧就在于脱离现实的孤芳自赏。恩格斯说过：“外表上受尊敬的、脱离一切实际劳动的文明时代的贵妇人，比起野蛮时代辛苦劳动的妇女来，其社会地位是无比低下的。”假如惠莲生前能看到这段话而猛醒，即使丈夫再度捧她宠她也能自制，明白在事业上有所成就，也需要自知之明；那么她也许是会幸福的。否则，即使在精神上多么高傲，只要这种相爱脱离了相互信赖的基

础，就势必造成悲剧。

我想，你如果深思以后，就会不但以惠莲的孤芳自赏为荣，反而会为她失去一颗最温暖的心而悲叹。

三、我不是责怪他们当初的热恋。爱情，当然有初恋的萌芽，但在很大程度上需要在后来的精心培植，特别组成家庭以后，就涉及到家庭、社会、事业等实际问题，处理得当，才能日臻幸福。我认为，你应从汝青、惠莲身上吸取一些教训，而不是要赞扬他们什么。他们的结局已经完全说明，他们相互追求的并不是真正的爱情，一个高傲，一个屈就，而不是互帮互进。谁曾想到，他们这对曾是如胶似漆的夫妻，多少年来，离婚的阴影早已象个幽灵游荡在这个可怜的家庭中。这正充分说明，只靠初恋时期热烈的言词和百般的温顺，是难以维护一个家庭的持久的。没有共同思想基础的“爱情”是短暂的。即使惠莲不死，他们还住一间屋、一张床，那生活也只能象一潭死水一样过下去，象众多没有爱情的家庭一样，撕去一张又一张暗淡的日历！

爱情究竟意味着什么？从这部中篇小说中，我们体味到许多生活中的哲理，我不过谈些皮毛，还望你能去进一步探讨。

当否，请批评。便时再议。

## 爱情之美在哪里？

小姐：

冯骥才的得奖小说《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载 1982 年第 5 期《上海文学》），不知你看过否？我建议你要仔细看看，那是很令人思索回味的，同时你自身的问题也便不言而喻。

关于这篇小说的主旨，我听到很多人的议论。有的说，是暴露“文化大革命”的伤痕；有的说，是歌颂高女人和矮丈夫的爱情；有的说，是批判世俗的观念；有的说，是表现心灵的内在之美，等等。究竟如何理解这篇小说呢？

我觉得这篇小说重点在于批判一些因袭的世俗观念。男女成婚，高矮相当，才貌般配，才可成亲。这是一般人的理解。相反，如果像小说所写的那样：高女人嫁给矮丈夫，便被人不可理解。初以为他们一方有生理缺陷，后以为她是为钱而嫁。经过裁缝老婆的“多事”调查，发现他俩感情真挚，如漆似胶，使她大为惊奇。批斗矮丈夫，高女人做陪；矮丈夫被关，高女人买菜送饭；矮丈夫获得自由以后，高女人得了脑血栓病，矮丈夫侍候她，还搀扶她遛圈。他用一根麻绳牵动她的一条腿，帮她散步。在世俗人看来这不协调的夫妇却是如此一对恩爱伉俪，并且高女

人死后，矮丈夫还是单身鳏居，不接受裁缝女人的好意——为了他的钱多，想将自己的侄女嫁给他。

英国诗人华滋沃斯说过：“一朵微笑的花对于我们可以唤起不能用眼泪表达出的那样深的思想。”是的，这篇小说就如同这样一朵花，它回答了一个美学问题：什么是美！对于高女人和矮丈夫这样“不协调”的爱情之美，一些世俗观念较深或存有某种私欲的人，是很难理解的，然而它确实是客观存在的来自生活的美。高女人和矮丈夫的爱情在哪里？在他们的内心，在他们的相互体贴和理解中，在他们思想感情的一致，在他们对于动乱年代的默而不语的厌恶。他们和谐的美，不是自我表白，也不是作家的直述，而是从“文化大革命”期间的一个治保主任的怀疑、鄙夷的眼光中折射出来的。我们仿佛是隔着帘子的线纹花影窥见了高女人和矮丈夫这朵爱情之花的华美，可谓“隔帘花叶有辉光”。

联系这篇小说，我希望你再看看《聊斋》中的《乔女》这一短篇故事。乔女长得黑丑，半边鼻翼低陷，还是个瘸子；但她有德行，有志气，心灵是美的。她嫁给死了妻子、已经四十余岁的姓穆的男子，生了一个孩子，“惟以纺织自给”，不再向娘家求援。没多久，姓穆的男子死了。这时，家境还不错的孟生死妻，遗下一个孩子叫乌头，才一岁，很需要有人哺乳照料。偶遇乔女，托人向她求亲，却遭到她的拒绝。这当然是她“女子不能事二夫”的封建思想的表现，但也表明了她的自重。

没有多久，孟生急症而死，乔女前去哭祭。这对一个

没有夫妻关系的女人是难能可贵的。村中无赖和孟姓家族要抢夺孟生家产，乔女托人告官，她说：“妾以奇丑，为世不齿，独孟生能知我，前虽固拒之，然固已心许之矣。今身死子幼，自当有以报知己”。县官问她是孟家什么人，她说，如果是真实的话，即使过路人的话也应该听。她向有地位的人哭诉，终于为乌头争来了孟生的遗产，使他免于流离失所。从此，她又担起抚育乌头的责任。有人建议她住在乌头家，她不肯，怕人说她占便宜。乌头大了，请先生读书，她坚决不让自己的儿子跟乌头一块读书，她说：“乌头之费，其所自有，我耗人之财，以教己子，此心何以自明！”乔女一直把乌头养大娶妻。乔女死后，乌头与她儿子商量，把乔女当母亲与孟生合葬，谁知三十人也抬不动棺材，只好还是与穆生合葬。

乔女长的容貌并不美，照一般规律来看，她该是无人问娶的丑人。但是不，她却是拒绝于人的佼佼者。这不同于一般的世俗观念。她的美，在于她待人的真诚，对恶人的争斗和勇于助人、从不贪占别人便宜的耿直性格。

把这个故事与《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这篇小说联系起来看，我想对于美与丑、协调般配等男女爱情诸方面的理解，会大大开阔我们的思想境界。不仅历来“门当户对”的观念是错误的，就是一般的所谓高矮、胖瘦、才貌般配的“死教条”，也是狭隘的。生活是丰富的，真诚会使你获得真正的爱。读这古今两篇文学作品，我想可以帮助我们加深理解爱情之美究竟在哪里。你说对吗？

## 人道与爱情

亚妮：

你最近来信不断谈到一些电影和电视，我知道你是在影射生活本身。将生活与艺术相比，会给我们很多启示。当我们分析艺术时，我们也是在理解生活。

长达六十集的电视剧《诽谤》，又长又重复，却又有一种力量吸引着我们看下去。我想，也许是爱情与人道的力量在吸引着我们。

长期以来，常听到一些这样的议论：“爱情有一种天然的排他性”，“爱情本身就是利己的”，“如果以杀死第三者为代价去求得爱情，我甘愿充当这样的杀人犯”……。文艺小说也不乏这样的议论。但是，复杂生活的本身很难得出这样的结论：爱情是高于一切的道德标准。决不能说为了爱情而充当“杀人犯”的人是无罪的。

墨西哥电视连续剧《诽谤》，为我们提供了人道与爱情两种力量的感情较量，是很发人深思的。

桑德拉爱着维克多。维克多深深爱着莉迪娅，但却与阿尔玛结婚生下一个女儿。莉迪娅虽然爱着维克多，却不



得不嫁给达维。生活就是这样的阴错阳差，不尽人愿。桑德拉为了得到维克多的爱情，便利用断章取义拼凑成的维克多与莉迪娅谈话的录音，阴谋杀害了阿尔玛。

维克多一人承受了三种爱的力量，一是妻子阿尔玛，阿尔玛痴心地爱着他；一是莉迪娅，他们之间是深沉真挚的爱；一是桑德拉在暗暗追求他，并以“谋杀”的手段企图得到维克多的“爱情”。维克多虽然内心深藏着对莉迪娅的真诚爱情，但他既与阿尔玛结婚，并生了一个女儿，他觉得就有责任维护这个家庭，尽管有同情成份，但一股人道的力量促使他也在“爱”着阿尔玛。他感到了自己对阿尔玛和女儿的责任，这应该说是一种强烈的人道力量。况且，莉迪娅已经与达维结婚生子。莉迪娅虽然心里装着维克多的影子，但她也能克制自己以维护自己的家庭。维克多和莉迪娅爱情之火是炽烈的，但是为了维护各自的家庭，为了各自的子女，也为了不致于破坏别人的幸福，他们刹住了自己感情的闸门。这不能不说是一种人道主义的力量！

我听有的青年人说，他们俩缺乏追求真正爱情的勇气，为什么不各自冲破自己的家庭而走到一起呢！当然，出于对爱情的追求，维克多和莉迪娅冲破各自家庭的罗网去寻求爱情，这当然也是一种解放，可是，那样将会造成两个孩子的悲剧，当然也会造成阿尔玛的自尽。这样做，维克多和莉迪娅都认为是不道德的，不人道的。因此，他们甘愿自己嚼着苦酸之果，去维持两家的幸福。这种人道的力量，不能不说是一种高贵的品质。

但是，他们收敛感情的作法，却被桑德拉钻了空子。她